

# 大劉撤覆核修例申請 望減社會爭拗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華人置業前主席劉鑾雄(大劉),上月就特區政府修訂《逃犯條例》提出司法覆核,要求法庭頒令條例不具追溯力,無權移交在修例生效前涉嫌犯法者。案件原已排期下月21日處理,惟昨日事件峰迴路轉,劉鑾雄透過律師行發聲明,表示已決定撤回該司法覆核的申請。聲明強調,劉是愛國愛港商人,原本提出司法覆核的目的是保障自身權益,並非針對國家及特區政府,但劉對近日社會上所引發的紛爭深感痛心,希望撤回覆核申請有助減少社會爭拗。法庭將於6月初處理其中止訴訟的申請許可。

劉鑾雄在2014年3月涉及澳門前運輸工務司司長歐文龍貪污案,在因病缺席聆訊的情況下被澳門法院裁定行賄及清洗黑錢罪成判囚5年3個月。由於港、澳兩地並無簽訂移交協議,故他一直未有到澳門服刑。

根據澳門《刑法典》,澳門的判刑有執行時效,被判5年或以上刑期,執行時效為15年。香港特區政府提出修訂

《逃犯條例》,一經通過並實施,當事人或會按單次個案式移交安排,被澳門當局申請移交到澳門服刑。

今年4月1日,即特區政府將修訂《逃犯條例》的《2019年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修訂)條例草案》交到立法會首讀前夕,劉鑾雄以「受影響人士」身份入稟香港高等法院,指是次修訂不符基本法及《人權法》,又強調自己當年是因病重,才不情願地缺席澳門的聆訊,將他定罪是不公義的。

劉要求法院頒令將他移交去澳門違反《人權法》,及聲明修例不可有追溯力。當時,作為劉鑾雄的資深大律師彭耀鴻在接受傳媒查詢時強調,劉是次入稟並無意阻止立法會就《2019年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修訂)條例草案》開展立法工作,故是次覆核無要求法庭頒下禁制令,阻止草案的立法。

## 申覆核保權益 非針對政府

高等法院本月23日批准劉在申請許可階段聘

請英國御用大律師彭力克,而有關司法覆核的許可申請聆訊原已排期6月21日處理。不過,劉鑾雄昨日透過律師行發聲明,指已啟動撤回/中止今年4月1日作出的尋求司法覆核的許可申請,有關撤回申請的傳票已交予香港高等法院和律政司。

聲明強調「劉先生是一位愛國愛港的商人,一貫全力支持香港特區政府依法施政」,又指劉鑾雄今年4月1日就《2019年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修訂)條例草案》,作出的尋求司法覆核許可申請,其目的是「為保護劉先生的自身權益,有其正當性和合理性,並不針對國家和香港特區政府」。

聲明續指:「對於近日社會上種種紛爭,劉先生深感痛心。劉先生衷心希望香港社會保持和諧穩定、繁榮進步。現在劉先生撤回/中止該項申請,希望有助減少社會上的爭拗,也就此表示劉先生已作出了他個人的努力。」

根據司法機構網站顯示,法庭已將劉鑾雄申請中止訴訟的許可申請,排期在6月初處理。



劉鑾雄透過律師行發聲明撤回司法覆核申請。

劉鑾雄的太太、華置執行董事陳凱韻(廿比)上周五在華置股東大會後與傳媒聚會。在回應有關《逃犯條例》修訂時,她表示,一向尊重同支持特區政府決策,「修訂本身都不是針對他(劉鑾雄)」。

# 陳永棋批《蘋果》政治炒作製恐慌

## 指員工未被檢控 責反對派作大 強調支持修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沈清麗)原全國政協常委陳永棋家族公司無端被扯上「逃稅」事件。親反對派傳媒《蘋果日報》昨日頭版報道,稱陳永棋家族名下公司一名高層因「欠稅」而被內地執法單位「帶走扣留」,在繳付高額「保釋金」後始獲放行,更上綱上線地將事件與《逃犯條例》的修訂硬扯上關係。陳永棋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證實,家族其中一間公司一名高層確曾因稅務問題協助當地海關調查,但並未未被檢控,更無所謂「要付錢才放人」一事。他批評反對派誇大事實,進行政治炒作,目的是在工商界製造恐慌。他強調,自己完全不擔心《逃犯條例》的修訂,而自己和陳氏家族都非常支持有關修訂。

《蘋果》昨日以頭版報道稱,陳永棋家族名下YGM集團,被拱北海關指涉「欠稅」,有公司高層更突然被內地執法單位「帶走扣留」多天,並要求2,000萬元人民幣作保釋金。陳家「最後無奈帶錢救人」,而該公司管理層被「拘禁」近一周才回港。

### 無「要付錢才放人」這回事

報道並訪問了民主黨前主席何俊仁,聲稱《逃犯條例》一旦通過,「內地隨時可用逃稅名義引渡(移交)港商,甚至變成公開勒索手段」云云。

陳永棋昨日下午五時從歐洲返港後始得悉有關的報道內容。對於有關報道聲稱陳氏家族旗下的一間公司高層曾被珠海拱北海關拘禁,陳永棋回應說,家族其中一間公司與拱北海關因為稅務問題,有高層曾協助拱北海關調查,但是未有被檢控,更不是要付錢才放人。

就有關報道言之鑿鑿聲稱陳家最後繳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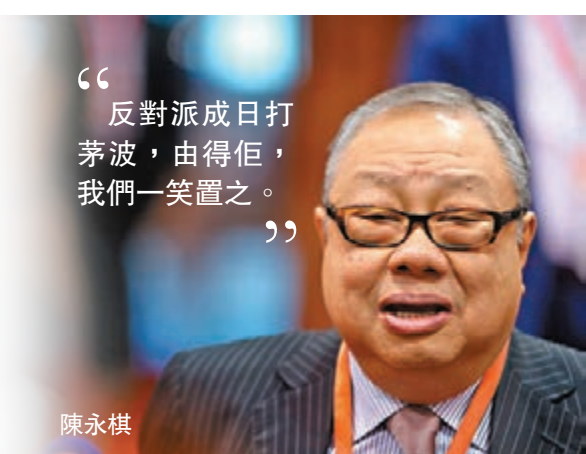
逾2,000萬元人民幣保釋金才放人,陳永棋強調:「冇呢件事,大家都很清楚,這肯定是抹黑。反對派成日打茅波,由得佢,我們一笑置之。」

### 批何俊仁誇大稅務問題

何俊仁今次將其公司稅務事情與《逃犯條例》的修例扯上關係,聲稱將來條例通過後,內地隨時可用逃稅名義要求將港商移交到內地,甚至變成「公開勒索手段」。對此,陳永棋批評反對派作政治炒作,「將一件普通的稅務問題無限地誇大、渲染,目的是製造恐慌,我相信工商界也不會當真。」

他強調,自己家族在內地投資至今超過40年,一直都是奉公守法,根本不用擔心《逃犯條例》,並強調,他本人和陳氏家族都非常支持修訂,「本應該實施的,令人更加安心。」

在談到公司目前的稅務狀況時,陳永棋說,現在事件仍在商討中,他有信心最終可以以得到解決。



反對派成日打茅波,由得佢,我們一笑置之。

陳永棋



《蘋果日報》昨日報道誇大事實,為反對派反修例進行政治炒作。

## 議員籲增宣傳 免市民受誤導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蘋果日報》昨日頭版報道稱,原全國政協常委陳永棋家族名下的YGM集團「有公司高層」被內地執法單位帶走,並訪問民主黨前主席何俊仁借其口抹黑《逃犯條例》的修訂。多名立法會議員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批評反對派為阻修例不擇手段,故意製造謠言恐嚇市民,又認為特區政府必須加強宣傳和解釋,以免市民被不實消息所誤導。

何俊仁在《蘋果》昨日刊出的訪問中稱,《逃犯條例》的修訂內容並無剔除逃稅罪行,並稱他「知悉」一個所謂「真實個案」,涉及一名獲聘為內地廠房經理的港人,因公司突然倒閉並欠薪而被內地執法單位扣查,最後被判囚,「修例後經理可能會個老闆出嚟,到時老闆香港都唔會安全。」

他更聲稱,移交安排落實後隨時會成為「勒索手段」,「要你畀錢囉,唔係就「引渡」你返去,到時候咪焗住界?」

### 有憂慮應提要求解釋

民建聯副主席張國鈞指出,如果真的對修例有憂慮,就應該把握機會在明日舉行的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提出,要求出席的保安局局長或有關官員解釋清楚,而不應在社會上發放不準確的、企圖造成恐慌的言論,令市民對是次修例產生誤解。

立法會建築、測量、都市規劃及園境界議員謝偉銓亦指,既然保安事務委員會將舉行特別會議討論修例,倘有任何問題都應該該放在委員會上提出。在未詳細了解真相,《蘋果》這樣的報道,加上何俊仁以誇張的手法來危言聳聽,企圖令市民驚恐,這是不恰當的。

### 該糾紛與修例無關係

立法會工業界(第二)議員、經民聯吳永嘉指出,倘單從報道內容來看,事件是在內地發生的商業糾紛,與《逃犯條例》的修訂根本毫無關係,反對派不應故意將兩件風馬牛不相及的事混為一談。

他強調,修例只是提供一個途徑,讓目前與香港無長期移交協議的司法管轄區可以按需要提出移交逃犯的請求,特區政府會逐個案處理,有權開展移交程序或拒絕。基於有人發放不實信息誤導市民,特區政府應該加強對是次修例的宣傳、解釋工作。

# 反對派亂作嘢 造謠查無實據

# 建制製「懶人包」反擊假資訊

為咗呢啲多人去反對修訂《逃犯條例》,反對派到底可以講幾多大話?繼早前公民黨前主席余若薇斷章取義香港文匯報同大公報對權威人士解讀國務院副總理韓正講話,老作話「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移交內地審」之後,呢兩日網上又有人散播謠言,話修例一旦通過,歐盟同日本都會取消香港護照免簽證待遇。唔少網民真係俾佢哋嚇一跳後得啱笑,索性留言揶揄:「不如作大啲派兵來打中國啦。」

facebook近日開始流傳一批「修例之後冇免簽」嘅文字圖。其中一幅由網民「Lam He Wong」發佈,張圖大大隻字話「逃犯條例通過,日本、歐盟或考慮取消免簽證」,個post(帖文)就宣傳反對派咬緊個反修例遊行。

### 有理無理播咗謠言

咁大嘅消息,媒體都有報,到底來源來自邊呢?「Lam He Wong」話消息來源係「連登仔」,仲附咗條link(連結)嚟度。不過,條link講嘅係多國領事日前去立法會新聞,根本就冇取消免簽內容,只係有人話「如果真係取消免簽嘅話,香港會開始留意時事」。

但呢位「Lam He Wong」有理無理就播咗謠言。有啲網民就真係俾「Lam He Wong」嚇親,即刻留言話要去遊行,但有心水清嘅網民就提出質疑。「Ken Lee」話:「樓主你係編(篇)新聞有無連結啊?老老實實我真係搵唔到有呢單新聞喇!……有不滿自然會出嚟行,搞埋啲假新聞去恐嚇人出嚟行,另有用心嘅方法,好容易有反後(效)果喇!」「Fong Leonardo」就表示:「『泛民』為求捐款,真係講得出就講。」

唔好以為播謠呢啲嘢得咁容易做,作家陶傑都係轉帖咗另一張圖,話「『逃犯條例修訂』通過後,你的特區護照將會冇免簽證」,張圖仲有啲細字「解釋」,話當各國唔認為香港同內地(有)分別,就「可能」不會再俾(界)特區護照免簽證。陶傑話:「這個廣告不太公平。」

### 最怕流氓「有文化」

一開始仲以為係想講個廣告亂噏,但原來佢自己都亂埋一份,話堅持修例係香港之首,「取消特區護照免簽證進入歐洲和日本,等同濫用化療,癌細胞和良好的細胞同時擊殺。」佢仲話,西方「列強」如果要開刀,可以取消特區

政府高官全體居英權,「冤有頭債有主」喇,真係噏得出就噏。陶傑嘔邊嘅留言就令人驚愕,基本上都信唔住咁講。「Plato Lai」話:「特區護照好快變三流護照。」「Aika Lee」就興奮話:「呢招絕呀,平時口口聲聲我討厭政治既(嘅)港女,懶超然,實死蠢既(嘅)港豬,都要出黎(嚟)上街呀。分分鐘超過100萬(人)。」



網上有人散播謠言,稱多國將取消香港護照免簽證待遇,引來網民恥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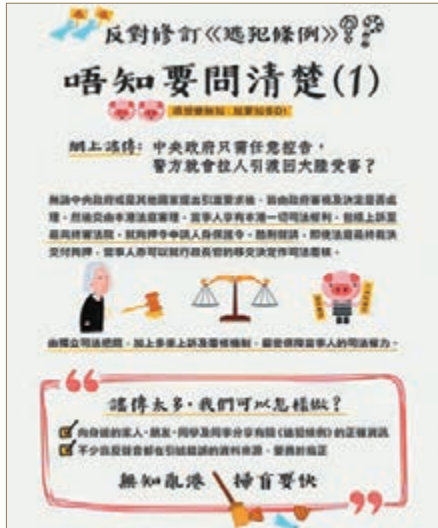
### 特稿

反對派為阻撓修例,不斷危言聳聽,甚至歪曲事實,並以此為基礎製作所謂「懶人包」或「一圖睇晒」,不斷分享到其專頁和群組,誤導市民,令錯誤的信息滲透網絡。有見及此,建制派中人亦製圖反擊。

針對反對派不斷危言聳聽,民建聯就製圖回顧當年民主黨創黨主席李柱銘曾公開聲稱,香港一回歸他就要坐牢;廣深港高鐵西九站「一地兩檢」安排一落實「公安隨時過境拉人」等言論,證明反對派在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多年來一直靠嚇,但所有危言聳聽都已證明並非事實。「泛民可恥行為事件簿」專頁亦製圖摘錄了反對派多年來「靠嚇」的記錄,更製作了是次《逃犯條例》修訂的問答懶人包,針對反對派歪曲事實的說法作出反擊。

昨日上載的問答第一篇,針對的是反對派聲稱中央政府只需「任意控告」,香港警方就會拉人移交回內地受審的說法。「正確解答:無論中央政府或是其他國家提出引渡要求後,皆由政府審視及決定是否處理,然後交由本港法庭審理,當事人享有本港一切司法權利,包括上訴至最高終審法院,就拘押申請人身保護令、酷刑聲請,即使法庭最終判決交付拘押,當事人亦可以就行政長官的移交決定作司法覆核。由獨立司法把關,加上多重上訴及覆核機制,嚴密保障當事人的司法權利。」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川



有網民自製問答圖反駁反對派。fb圖片



民建聯回帶反對派謠言。民建聯fb圖片